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

编制单位：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黄海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赵玉峰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

电话：13946928382

传真：--

邮编：

地址：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烟筒屯镇南
阳村二间屯

编制单位：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459-8989973

传真：0459-8989973

邮编：163308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科技路 97 号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情况调查.....	4
三、环评批复的要求.....	11
四、建设项目验收监测结果.....	14
五、建设项目环保检查结果.....	20
六、建设项目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2
附表.....	23
附件 1 环评批复.....	24
附件 2 炉渣外售协议.....	27
附件 3 污水处理协议.....	30
附件 4 现场照片.....	32
附件 5 监测报告.....	37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环评时间	2020年3月	开工建设日期	2020年4月10日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20年4月21日	现场监测时间	2020年4月30-5月1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大庆市杜尔伯特生 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大庆经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4万元	比例	14.0%
实际总投资	98.7万元	环保投资	13.6万元	比例	13.8%
验收监测依据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发布）；</p> <p>(2) 《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05]152号，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5.12.15）；</p> <p>(3) 《关于印发<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管理规定>的通知》（总站验字[2005]172号，中国环境监测总站，2005.12.14）；</p> <p>(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p> <p>(5)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p> <p>(6)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9号，生态环境部，2018年5月15日）；</p> <p>(7) 《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意见>的通知》（黑环发[2007]18号，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局，2007年4月26日）；</p> <p>(8)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大庆经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3月）；</p> <p>(9) 《关于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庆市杜尔伯特生态环境局，杜环建字[2020]8号，2020年4月9日）。</p>				
验收监测标准、标准号、级别	<p>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p> <p>2、《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p>				

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及标准来源				
有组织 排放废 气	颗粒物	50	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燃煤锅炉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SO ₂	300	mg/m ³	
	NO _x	300	mg/m ³	
废水	pH	6~9	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排放标准
	SS	400	mg/L	
	COD _{cr}	500	mg/L	
	氨氮	—	mg/L	
	总磷	—	mg/L	
	BOD ₅	300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	mg/L	
	pH	—	无量纲	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指标
	SS	300	mg/L	
	COD _{cr}	400	mg/L	
	氨氮	32	mg/L	
	总磷	6.0	mg/L	
	BOD ₅	180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	mg/L	
噪声	厂界噪声	昼间 60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物名称	总量指标	单位	备注
	粉尘（颗粒物）	0.67	t/a	/
	二氧化硫	1.67	t/a	/
	氮氧化物	0.14	t/a	/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p>大庆经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接受建设单位委托于 2020 年 3 月完成了本项目的</p> <p>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4 月 9 日，大庆市杜尔伯特生态环境局以杜环建字 [2020]8 号对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本工程于 2020 年 3 月开工，2020 年 4 月投入试生产。</p> <p>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修订）中的“第二章 环境影响评价”中的“第十二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p>			

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要求，本项目无重大变更，且目前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均已按设计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并投入运行，运行情况良好，达到设计能力 75%以上，因此具备验收条件。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规定及竣工验收监测的有关要求，2020年4月30日至2020年5月1日，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依据验收方案确定的内容进行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并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本验收报告。

二、建设项目工程情况调查

工程建设内容：

1.工程建设情况

- (1) 项目名称：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
- (2) 建设性质：新建；
- (3) 项目投资：98.7 万元；
- (4) 建设地点：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烟筒屯镇南阳村二间屯，占地面积 1500m²；
- (5) 产品产能：日处理 500 套酒店棉织品。

2.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烟筒屯镇南阳村二间屯，地理坐标为 46° 52′ 1.56″，124° 31′ 38.95″，四周 100m 内无环境敏感点，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 2-1、项目平面布置图 2-2。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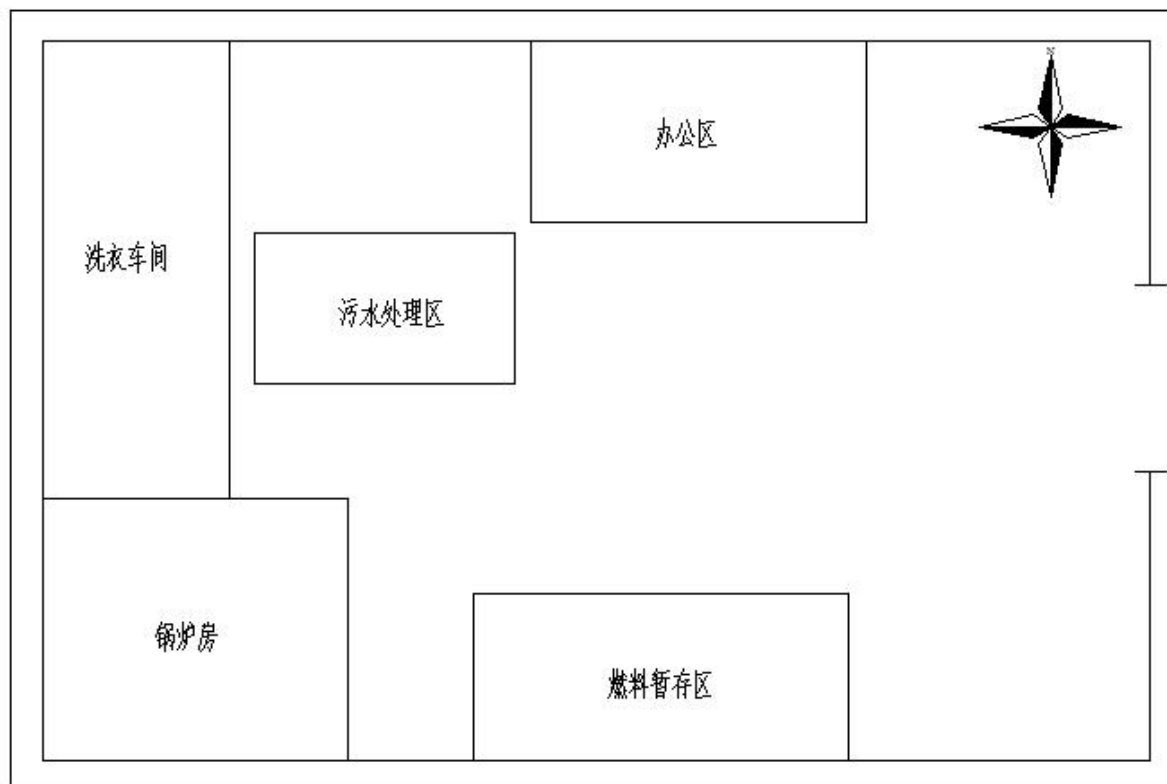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平面布置图

3.建设内容核查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及现场调查，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1500m²，厂内已有 1 座洗衣车间，具体建设情况见表 2-1。

表 2-1 建设项目工程组成核查表

工程组成	工程名称	计划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符合性	备注
主体工程	洗衣车间	本项目洗衣车间包括洗涤区（8.4m×3m）、烫平区（8.7m×7m）、烘干区（4m×3m）、产品摆放区（10m×2m）。	原有 1 个洗衣车间，内含：洗涤区（8.4m×3m）、烫平区（8.7m×7m）、烘干区（4m×3m）、产品摆放区（10m×2m）。	与环评一致	/
公用工程	供水	本项目员工用水及消防用水利用新打的 1 口 82m 深水井提供。	1 口深水井	与环评一致	/
	排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外运做农家肥。本项目产生的洗涤废水排入本项目新建污水处理区，处理后由罐车拉运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一座防渗旱厕；新建一处污水处理区	与环评一致	/
	供暖	本项目办公用房和洗衣车间由 1 台 0.5t/h 生物质锅炉供热及供暖。	新建 1 座锅炉房及 1 台 0.5t/h 生物质锅炉	与环评一致	/

辅助工程	污水处理区	本项目新建污水处理区，占地面积为200m ² ，污水处理区采用“收集沉淀+搅拌中和+絮凝沉淀”工艺处理洗涤污水，处理后洗涤污水暂存于新建污水暂存池。	污水处理区设一座污水收集池、一座搅拌中和池、一座絮凝沉淀池、一座污水暂存池	与环评一致	/
	锅炉房	本项目新建一座锅炉房，建筑面积为7.6m×8m，本项目生物质燃料暂存于锅炉房内。	本项目新建一座锅炉房，建筑面积为7.6m×8m，本项目生物质燃料暂存于锅炉房内。	与环评一致	/
	生活区	本项目新建办公用房，建筑面积为4m×8m。	本项目新建办公用房，建筑面积为4m×8m。	与环评一致	/
环保工程	废水	本项目排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和洗涤污水，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本项目产生的洗涤废水排入新建污水处理区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暂存于新建污水暂存池，定期由罐车拉运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本项目排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和洗涤污水，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本项目产生的洗涤废水排入新建污水处理区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暂存于新建污水暂存池，定期自行拉运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与环评一致	/
	废气	本项目不设置食堂。本项目拟对1台0.5t/h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安装布袋除尘器，经过一根20m高烟囱排放。	新建1台0.5t/h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及布袋除尘器，经过一根20m高烟囱排放。	与环评一致	/
	固废	本项目生物质锅炉灰渣与锅炉除尘灰暂存于锅炉房内封闭灰渣库，定期外售综合利用，不外排。生活垃圾和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杜蒙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	本项目生物质锅炉灰渣与锅炉除尘灰暂存于锅炉房内封闭灰渣库，定期外售综合利用，不外排。生活垃圾和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杜蒙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	与环评一致	/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与环评一致	/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及现场调查结果，本项目主要设备建设情况见表2-2。

表 2-2 主要设备建设情况核查结果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产地	现场核查结果	备注
1	生物质锅炉	DZC0.5-0.7-S 0.5t/h	1台	哈尔滨	已建设	/
2	布袋除尘器	DHC-30	1台	哈尔滨	已建设	/
3	洗衣机	XGQ-70F	5台	上海	与环评一致	/
4	烘干机	3000	5台	大连	与环评一致	/
5	烫平机	SWA801-100	3台	上海	与环评一致	/

4.生产方式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员工定额 6 人，项目年运行时间为 365 天，每日昼间工作 8 小时。

5.主要原辅材料用量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见表 2-3、表 2-4。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名称	洗衣粉	中和酸	乳化剂	氧漂粉	柔顺剂	氯漂粉
耗量	600kg/a	180kg/a	450kg/a	400kg/a	450kg/a	60kg/a

表 2-4 能源消耗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1	生物质燃料	0.4 t/d
2	新鲜水	60.24 m ³ /d
3	电	40 度/d

7.公用工程

①给水

本项目全部用水采用新建地下水水井取水，主要为毛巾、床单和被罩洗涤用水和生活用水。

②排水

本项目排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和洗涤污水，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本项目产生的洗涤废水排入新建污水处理区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暂存于新建污水暂存池，定期拉运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表 2-5 水平衡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排放量
1	洗衣用水	15 m ³ /d	12 m ³ /d
2	生活用水	0.24 m ³ /d	0.192 m ³ /d

污水预处理工艺流程说明：

本工程新建污水处理区，建设污水收集池、搅拌中和池、絮凝沉淀池、污水暂存池各一座，规格均为长 2.5m、宽 0.9m、深 2.4m、容积 5.4m³

1、收集沉淀单元：主要对废水进行收集，对水量和水质进行调节。沉淀大颗粒的悬浮物质，防止水泵或管道阻塞，污泥排入污泥装置。

2、搅拌中和单元：污水进入搅拌中和单元，在搅拌器搅拌同时加入酸碱进行中和处理，同时用臭氧进行消毒处理。

3、絮凝沉淀单元：在絮凝剂作用下，使废水中的胶体和细微悬浮物凝聚成絮凝体，沉淀后予以分离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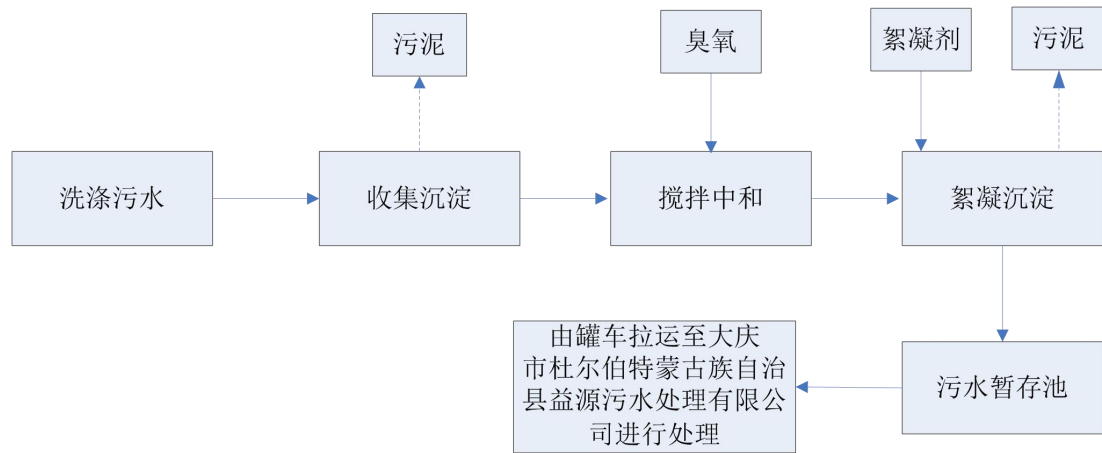


图 2-3 洗涤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③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杜蒙县烟筒屯镇南阳村供电站提供。

④供热

本项目办公用房和洗衣车间由 1 台 0.5t/h 生物质锅炉供热及供暖。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生情况:

本项目工艺与环评一致，具体内容如下：

①分选：将需要清洗的床单、毛巾分别筛分出来。

②洗涤：按比例加热洗衣粉进行清洗，毛巾、被罩、床单和台布分开清洗，除去毛巾、被罩、床单和台布上的污垢，此过程中主要产生废水和噪声。

③脱水：经洗涤后的物品进入脱水机中甩脱其中的水分，此过程中主要产生废水和噪声。

烘干：将脱水后的衣物放入烘干机中利用燃生物质燃料锅炉产生的热空气与衣物接触带走上面的水分，此过程主要产生锅炉废气。

④烫平：为了保持床单和被套等的工整，利用烫平机和锅炉中的水产生的水蒸气对衣物进行烫平。

⑤折叠：将洗净后的毛巾、被罩、床单和台布折叠整齐。

⑥送达客户：最后将折叠整齐的毛巾、被罩、床单和台布包装后送往客户处。

具体工艺流程见图 2-3、图 2-4：

①床单、被套和台布洗涤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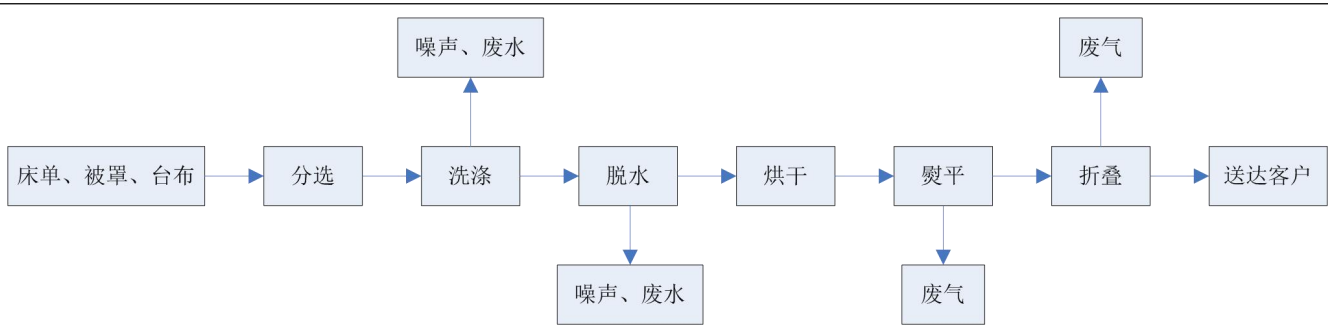


图 2-4 床单、被套和台布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②毛巾的洗涤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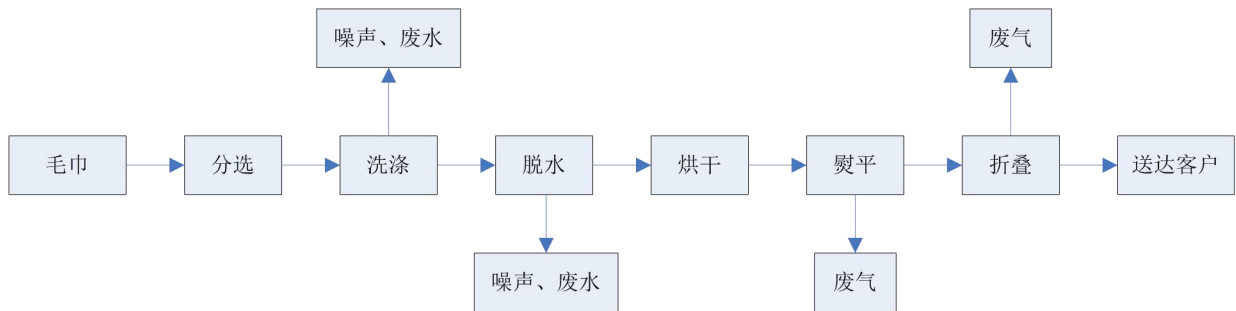


图 2-5 毛巾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本项目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情况见表 2-7。

表 2-6 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排放去向
废水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 BOD ₅ 、SS	生活污水排入厂区自建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洗衣废水	pH、COD、NH ₃ -N、 BOD ₅ 、SS、LAS、总磷	经过预处理排入污水暂存池，定期由罐车拉运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废气	锅炉	颗粒物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入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环境
		二氧化硫	环境
噪声	洗衣机	机械噪声	环境
	烘干机	机械噪声	环境
	烫平机	机械噪声	环境
	锅炉	机械噪声	环境

三、环评批复的要求

一、环评结论

1、工程选址合理性分析结论

本工程位于黑龙江省大庆市杜蒙县境内，区域内无文物古迹、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和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工程建设对周围的主要环境影响为大气环境影响、地下水环境影响、声环境影响和固废对周围的环境影响。通过环境影响预测与环境影响分析，工程建设实施后，通过采取相应的污染控制措施，周围的环境质量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工程建设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均在可接受的范围，工程选址在环境保护方面较合理。

2、环境质量现状分析结论

根据2019年大庆市环境状况公报，项目建设地区环境质量如下：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大庆市生态环境局2019年6月5日公布的《2018年大庆市环境状况公报》，2018年，城区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均浓度为13微克/立方米，日均值浓度范围为4~53微克/立方米，优于国家一级标准限值；二氧化氮年均浓度为23微克/立方米，日均值浓度范围为5~74微克/立方米，优于国家一级标准限值；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均浓度为43微克/立方米，日均值浓度范围为10~172微克/立方米，优于国家二级标准限值；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为27微克/立方米，日均值浓度范围为6~157微克/立方米，优于国家二级标准限值；一氧化碳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为1.0毫克/立方米，日均浓度范围为0.3~1.8毫克/立方米，优于国家一级标准限值；臭氧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为127微克/立方米，日均值浓度范围为14~187微克/立方米，优于国家二级标准限值。

2) 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声环境状况良好，区域环境噪声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1类标准要求，昼间为54dB（A），夜间在41.3 dB（A）。

3) 地表水质量现状

大庆市区内无天然河流，属于闭流区，人工引、排水渠道和湿地、湖库，构成大庆独特的人工小流域。引水系统与排水系统相对独立，一般年份没有水力联系，具有半封闭、少径流，补水不足、排水不畅等特征。

3、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废水中生活污水排入新建化粪池，定期清掏；本项目运营后洗涤废水排入本项目新建污水处理区进行预处理，处理后的洗涤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

排放标准，且满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暂存于厂区新建污水暂存池暂存，定期由罐车拉运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B标准，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2）空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废气主要为生物质锅炉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有组织排放废气的SO₂、NO_x、烟尘。

生物质产生的锅炉废气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锅炉废气的污染物排放能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新建燃煤锅炉污染物排放浓度的要求，并经过20m高排气筒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运营期新增设施基础加减振装置，以控制设备振动噪声，厂区内合理布局，使高噪声机泵远离厂界，本工程运行期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工程产生的一般固体废弃物主要有废弃包装材料、灰渣和生活垃圾等。本项目产生废弃塑料桶由厂家回收利用；生物质锅炉灰渣与锅炉除尘灰暂存于锅炉房内封闭灰渣库，定期外售综合利用，不外排；生活垃圾定期拉运至杜蒙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本项目洗涤污水经过预收集沉淀和絮凝沉淀后产生一定量污泥，定期拉运至杜蒙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环保措施采用治理成熟、运行稳定、易于管理、资源化利用等措施，对“三废”污染源进行有效治理，实现“三废”达标排放和综合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要求及建议

1、该项目为新建，总占地面积1500m²，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4万元。项目位于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烟筒屯南阳村二间屯。建设内容包括：洗衣车间、污水处理区、锅炉房等。建设规模：日处理500套酒店棉织品。

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同意你单位的建设。

项目施工期及营运期应做好以下工作

严格落实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间在运输易引起扬尘的砂石、水泥等建筑材料时，要采取苫盖，采用设置围挡、防尘网、洒水降尘等措施，确保扬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项目建设1台0.5t/h的生物质锅炉，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20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锅炉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新建锅炉的标准。

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车间洗涤废水通过预处理后排入污水暂存池，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定期拉运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不得随意外排。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厂界噪声应满足《建筑施工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32-2011）中规定的标准限值要求。

运营期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密闭、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固体废弃物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处理和处置。其中生活垃圾交由市政部门统一处理；灰渣、布袋除尘灰应封闭暂存，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项目建设内容如发生变更（与环评内容不符的情形），在变更前需向我局提出变更申请，经许可后方可施工建设。

4、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二、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详见附件1。

四、建设项目验收监测结果

1.监测内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确定本项目验收监测内容为有组织排放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具体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4-1，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见图 4-1。验收监测报告见附件 7。

表 4-1 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测点数	监测频次
有组织排放废气	在布袋除尘器前后后烟道气流平稳处各设 1 个监测断面，在该断面上设 1 个监测点	颗粒物、SO ₂ 、NO _x	2 个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废水	在污水处理池入口和出口各设 1 个点	pH、COD _{Cr} 、BOD ₅ 、SS、氨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 个	连续监测 2 天，监测 4 次/天
噪声	分别在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和北侧各设 1 个监测点	厂界噪声	4 个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监测 2 次

2.验收监测工况

根据现场调查结果，监测期间该项目满负荷运行，满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中验收监测生产负荷必须大于 75%的规定。

3.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及其检出限见表 4-2。

表 4-2 监测分析方法及其检出限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BOD ₅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mg/L
废气	颗粒物（烟尘）	重量法	HJ 836-2017	1mg/m ³

	二氧化硫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³
	NO _x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mg/m ³
噪声	昼间等效声级 Leq	声级计法	GB 12348-2008	20dB (A)

3.2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见表 4-3。

表 4-3 监测分析方法仪器

类别	分析项目	使用仪器	试验设备型号及编号	有效日期	检定情况
废水	pH	PH 计	PHS-3C 600408N0017030086	2021.4.13	检定
	SS	电子天平	FA2004B 400603195871	2021.4.13	检定
	COD _{Cr}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2021.4.13	检定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2021.4.13	检定
	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2021.4.13	检定
	BOD ₅	生化培养箱	LRH-150 170306487	2021.4.13	校准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2021.4.13	检定
锅炉 废气	颗粒物	电子分析天平	ZA305AS ZASE1035B19070501	2021.4.13	检定
	SO ₂	自动烟尘（气）快速测试仪 应 3012H-D 自动烟尘（气） 测试仪 A09127775D	2021.4.13	检定	
	NO _x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00303959	2021.4.13	检定

3.3 人员能力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技术负责人及监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测量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表 4-4 人员上岗证编号及分析项目

岗位	序号	姓名	上岗证编号	从事项目
采样员	1	刘俊岭	YQHB008	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生物
	2	张天鹤	YQHB013	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生物
化验员	1	常琳琳	YQHB003	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生物
	2	何佳	YQHB026	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生物

3.4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4.1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确保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4.2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3.4.3 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即做到：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加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项目，应在分析的同时做 10% 的质控样品分析。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测量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表 4-5 水质标样实验和平行样试验

检测项目	样品数	标准样品试验			平行样试验		
		标准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平行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化学需氧量	8	1	10.0	100	1	10.0	100
pH	8	1	10.0	100	1	10.0	100
氨氮	8	1	10.0	100	1	10.0	100
总磷	8	1	10.0	100	1	10.0	100
总氮	8	1	10.0	100	1	10.0	100
阴离子表面	8	1	10.0	100	1	10.0	100

声级计在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

表 4-6 噪声校准质量保证

检测仪器名称	多功能声级计	仪器编号	00303959
校准仪器名称	声校准器	仪器编号	05589
校准日期	标准值	校准结果	是否合格
4月30日	93.8dB(A)	93.80dB(A)	合格
5月1日	93.8dB(A)	93.80dB(A)	合格

4、监测结果

本项目验收监测结果见表 4-6 至表 4-8。

表 4-6 锅炉废气监测结果

设备名称	0.5t 生物质锅炉	处理装置	布袋除尘器	燃料种类	生物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4月30日			5月1日			执行标准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布袋除尘器前	废气排放量 (Nm ³ /h)	1145	1194	1153	1168	1190	1140	/
	实测颗粒物 (烟尘) 排放浓度 (mg/m ³)	108.0	102.7	104.5	105.6	102.7	108.0	/
	折算后颗粒物 (烟尘) 排放浓度 (mg/m ³)	119	114	111	111	114	119	/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19	17	18	17	18	18	/
	折算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21	19	19	18	20	20	/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43	41	44	43	43	42	/
	折算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47	46	47	45	48	46	/
	O ₂ 含量 (%)	10.1	10.2	9.7	9.6	10.2	10.1	/
布袋除尘器后	废气排放量 (Nm ³ /h)	1250	1238	1247	1230	1285	1252	/
	实测颗粒物 (烟尘) 排放浓度 (mg/m ³)	13.5	12.7	12.9	12.5	13.0	12.9	/
	折算后颗粒物 (烟尘) 排放浓度 (mg/m ³)	15.1	14.4	14.1	13.4	14.7	14.2	50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17	16	17	15	16	17	/
	折算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19	18	19	16	18	19	300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40	39	41	40	39	42	/
	折算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45	44	45	43	44	46	300
	O ₂ 含量 (%)	10.3	10.4	10.0	9.8	10.4	10.1	/

执行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燃煤锅炉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表 4-7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pH (无量纲)	SS	COD _{Cr}	氨氮	总磷	BOD ₅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污水处理池入口	4月30日	8:12	7.62	93	89.4	0.682	2.49	11.4	15.2
		10:56	7.72	85	86.3	0.691	2.61	12.7	16.5
		14:07	7.83	89	80.2	0.638	2.57	12.2	14.3
		17:25	7.56	87	90.7	0.679	2.42	11.7	16.0
		平均值	/	88	86.6	0.672	2.52	11.8	15.5
	5月	8:35	7.75	85	88.3	0.654	2.54	11.2	16.3

	1 日	11:10	7.86	92	81.2	0.648	2.71	10.8	14.9
		14:25	7.81	86	90.1	0.662	2.43	11.5	15.4
		16:49	7.69	93	84.4	0.690	2.58	12.0	16.0
		平均值	/	89	86.0	0.664	2.56	11.4	15.6
污水处理池出口	4 月 30 日	8:17	7.44	13	40.2	0.507	2.11	5.6	12.9
		11:02	7.37	11	43.1	0.522	2.06	8.2	14.0
		14:10	7.26	15	39.4	0.524	2.07	6.5	13.8
		17:29	7.31	10	47.7	0.498	2.20	7.2	13.4
		平均值	/	12	42.6	0.513	2.11	6.9	13.5
	5 月 1 日	8:38	7.32	14	37.5	0.518	2.14	5.1	13.6
		11:15	7.46	10	48.2	0.484	2.21	6.9	12.7
		14:30	7.51	19	44.0	0.492	2.08	6.4	13.0
		16:52	7.46	13	50.8	0.533	2.16	7.9	13.5
		平均值	/	14	45.1	0.507	2.15	6.6	13.2
执行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三级排放标准			6~9	400	500	/	/	300	20
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指标			/	300	400	32	6.0	180	/

表 4-8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昼间第 1 次		昼间第 2 次	
		采样时间	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监测结果
4 月 30 日	1# (东侧)	08:29	54.4	15:04	54.1
	2# (南侧)	08:34	53.3	15:10	53.4
	3# (西侧)	08:39	52.2	15:16	52.6
	4# (北侧)	08:45	52.4	15:20	53.3
5 月 1 日	1# (东侧)	08:07	54.0	14:22	53.6
	2# (南侧)	08:12	53.5	14:27	53.7
	3# (西侧)	08:16	51.8	14:33	52.5
	4# (北侧)	08:21	52.7	14:38	53.1

5、监测结果分析

(1) 废水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处理后的洗涤污水中 pH 在 7.31~7.51 之间，SS 浓度在 10~19mg/L 之间，CODCr 浓度在 37.5~50.8mg/L 之间，氨氮浓度在 0.484~0.533mg/L 之间，总磷浓度在 2.06~2.21mg/L 之间，BOD5 浓度在 5.1~8.2mg/L 之间，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浓度在 12.7~14.0mg/L 之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且满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

(2) 锅炉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锅炉烟气 SO₂、NO_x、颗粒物折算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17mg/m³、49mg/m³、15.1mg/m³、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标准排放限值（SO₂: 300mg/m³、NO_x: 300mg/m³、颗粒物: 50mg/m³）要求。

(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4.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1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锅炉废气和厂界噪声等都满足相应的标准限值要求。

五、建设项目环保检查结果

1、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自立项以来，建设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规定，前期进行了环保设计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期间按设计要求进行了环保设施的建设，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投产使用；试生产期间，按规定程序提出了竣工验收申请。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

2、环保机构设置

本项目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张丽珠为企业环保负责人并设专职环保员 1 名，负责企业日常的环保工作。

3、环境管理制度建设及环保档案管理情况

建设单位建立了健全的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管理制度，其中三废管理制度包括建设期及生产运行期的废水、废气和废渣的管理，实现了污染防治与三废资源的综合利用；制度明确了突发事件的预防管理措施，划分了岗位人员环保职责，并对相应工作人员制定了详细的培训制度等；项目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全并有专人管理。

4、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环保投资 13.6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8%。具体情况见表 5-1。

表 5-1 环保投资详情

序号	类别	治理措施	投资 (万元)
1	废气	布袋除尘器	1.8
		锅炉烟囱	0.9
2	废水	洗涤废水预处理区	9.2
		化粪池	0.9
3	风险防范及应急	防渗	0.8
合计		/	13.6

5、企业日常监测制度

企业无环保监测能力，根据需要委托有资质的部门进行日常监测。

6、固废管理情况

本项目生物质锅炉灰渣与锅炉除尘灰暂存于锅炉房内封闭灰渣库，定期外售综合利用，不外排。生活垃圾和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杜蒙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

7、排污口的规范化设置

企业排污口基本达到规范化管理的要求。

8、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本项目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5-2。

表 5-2 要求的环保措施及措施落实情况对比调查结果

污染治理类型	治理项目	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	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	实际落实情况	符合要求情况
废气	锅炉烟气	布袋除尘+20 米高烟囱	布袋除尘+20 米高烟囱	布袋除尘+20 米高烟囱	符合要求
废水	生活污水	防渗旱厕	防渗旱厕	防渗旱厕	符合要求
	洗涤废水	预处理后排入污水暂存池	预处理后排入污水暂存池	预处理后排入污水暂存池	符合要求
固废	生活垃圾	送生活垃圾填埋场	送生活垃圾填埋场	送生活垃圾填埋场	符合要求
	废包装桶	/	厂家回收利用	厂家回收利用	符合要求
	污泥	/	定期送杜蒙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	定期送杜蒙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	符合要求
	灰渣	封闭暂存，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暂存于锅炉房内封闭灰渣库，后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暂存于锅炉房内封闭灰渣库，后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符合要求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密闭，减震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高噪声机泵远离厂界	选用低噪声设备，封闭厂房，隔声门窗，基础减震；	符合要求

9、总量控制

根据现场调查结果，本项目生物质锅炉的运行时间为 8h/d，全年运营 365 天。根据锅炉废气的监测结果计算得出，本项目锅炉废气中颗粒物的年排放量为 0.053t，SO₂ 的年排放量为 0.066t，NO_x 的年排放量为 0.161t。SO₂、NO_x、颗粒物的排放量均满足总量控制指标（SO₂：0.67t/a，NO_x：1.67t/a，颗粒物：0.14t/a）。

六、建设项目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已按环评设计要求完成建设并投入生产；项目全部装置为满负荷运行，满足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此次监测数据有效；环保审批手续及档案资料齐全；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投产使用；经监测，废水、锅炉废气和厂界噪声等均满足相应的标准限值要求，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环评及其批复中要求的污染控制措施以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都得到了落实。因此，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验收。

2、环保建议

(1) 进一步加强锅炉安全和环保管理，确保锅炉废气达标排放。

(2) 加强企业的安全管理，提高环境保护意识；建立健全职工的安全教育，制定严格的操作和维修管理措施，完善各种规章制度，增强职工的安全生产和防范风险的意识，并定期演练安全应急预案。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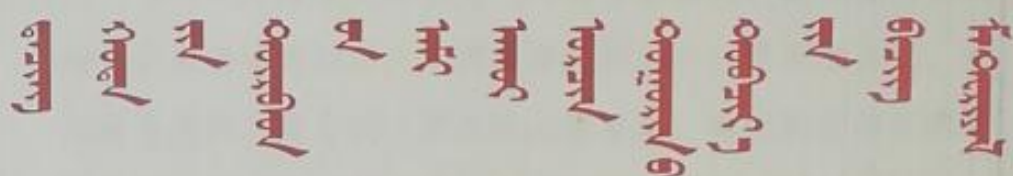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 目 名 称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				建 设 地 点		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烟筒屯镇南阳村二间屯						
	行 业 类 别		洗染服务/O82				建 设 性 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 扩 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 术 改 造						
	设计生 产能力	日处理 500 套酒店棉织品			建设项 目开 工日期	2020 年 3 月		实际生 产能力	日处理 500 套酒店棉织品			投入试 运行日期	2020 年 4 月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	所占比例（%）		14.0			
	环评审批部门		大庆市杜尔伯特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杜环建字[2020]8 号		批准时间		2020 年 4 月 9 日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98.7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3.6	所占比例（%）		13.8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废治理（万元）				其它（万元）	5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65 天		
建 设 单 位				邮 政 编 码				联 系 电 话		13204591399		环 评 单 位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 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 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 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 气														
	二 氧 化 硫		0	17	300	0.066		0.066	0.67			0.066	0.67		
	烟 尘		0	15.1	50	0.390	0.337	0.053	0.14			0.053	0.14		
	氮 氧 化 物		0	49	300	0.162		0.162	1.67			0.162	1.67		
	它 特 征 污 染 物 与 项 目 有 关 的 其 他														



大庆市杜尔伯特生态环境局文件

杜环建字〔2020〕8号



关于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审查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新建，总占地面积 1500 m²，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 万元。项目位于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烟筒屯镇南阳村二间屯。建设内容包括：洗衣车间、污水处理区、锅炉房等。建设规模：日处理 500 套酒店棉织品。

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同意你单位项目建设。

二、项目施工期及运营期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落实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间在运输易引起扬尘的沙石、水泥等建筑材料时，要采取苫盖，采用设置围挡、防尘网、洒水降尘等措施，确保扬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项目建设1台0.5t/h生物质锅炉，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20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锅炉废气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新建锅炉的标准。

(二) 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车间洗涤废水通过预处理后排入污水暂存池，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定期拉运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不得随意外排。

(三)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场界噪声应满足《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规定的标准限值要求。

运营期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密闭、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 固体废弃物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处理和处置。其中生活垃圾交由市政部门统一处理；灰渣、布袋除尘灰应封闭暂存，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

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项目建设内容如发生变更（与环评内容不符的情形），在变更前需向我局提出变更申请，经许可后方可施工建设。

四、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大庆市杜尔伯特生态环境局
2020年4月9日



锅炉灰渣清运协议书

甲方：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

乙方：林双

乙方身份证号码：30624197402020057

为保障锅炉房的正常运营，做好锅炉灰渣及时清运工作。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就乙方清运甲方锅炉灰渣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协议时间

本协议有效期为 3 年，从 2020 年 4 月 15 日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止。

二、清运方式

甲方每年因生产产生的炉渣无再利用价值，决定赠予乙方，交付地为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锅炉房旁灰渣场。

三、清运时间。

甲方提前一天电话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甲方清运通知后次日当天需完成清运工作。

四、甲方的权力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对乙方清运工作的一切行为进行管理督和规范。
- 2、协议期间，在乙方无违约的前提下，甲方确保本协议下的炉灰渣由乙方清运。

五、乙方的权力和义务

- 1、协议期间，乙方须无条件的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整改要求。
- 2、乙方须按本协议要求，要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委托的锅炉灰渣清运工作，灰渣运出甲方管辖区后应依法依规处置，若处理不当造成有关部门追查，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并扣除灰渣清运押金。
- 3、乙方清运车辆运行需作好封闭措施，避免灰液沿路飘落，以保持沿路环境卫生，如出现“落渣、漏渣”现象时，须及时将现场处理干净。
- 4、乙方在清运过程中如损坏其他公用设施的，乙方负责照价赔偿。
- 5、对于在甲方管辖区内工作的乙方指派人员在清运工作时应做到安全、有序，不论在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发生的交通事故、物品损失、人身意外、伤及第三方，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形式的索赔。
- 6、乙方清运过程中的人员及人员工资和车辆由乙方自行解决。

六、违约责任

为确保合同的履行，乙方在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向甲方支付 500 元押金，乙方如没有履行锅炉灰渣清运工作，或锅炉灰渣清运工作不能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的，甲方有权单

方终止协议，并相应扣除乙方押金。如乙方提出终止协议，需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方可终止协议。

七、协议的续签与变更

本协议到期日前一个月，由甲方通知乙方续签本协议。如若乙方接到甲方通知五天内未来与甲方续签本协议，视为本协议终止。

八、争议的解决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九、附则

-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盖章）生效。
-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

林双

2020年5月10日

污水处理协议

甲方：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乙方：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产生的污水经处理后，送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经双方协商关于污水排放标准达成如下协议：

一、污水接收标准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排放的污水须满足 COD_{Cr} 不高于 400mg/L、BOD₅ 不高于 180mg/L、SS 不高于 300mg/L、TP 不高于 6.0mg/L、NH₃-N 不高于 32mg/L 标准，方可送入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二、甲方责任

1、甲方要求乙方按标准排放，否则甲方有权力终止本协议，不接收该厂的污水处理业务。

三、乙方责任和义务

1、乙方在每年开工和停产后要向甲方提交开工和停产报告，以便甲方安排污水处理计划。

2、乙方要严格遵守协议约定的污水排放标准，不达标不排放。

以上协议望双方信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乙方：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保洁洗店



附件 4 现场照片



洗衣车间



办公区



污水处理间处理设施



0.5t 锅炉及布袋除尘器



锅炉烟囱



170812050304

报告编号: YQ20042803



监测报告

报告名称: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
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任务来源: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


环境要素: 废气、废水、噪声

监测目的: 委托监测

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声明

- 1、本公司保证监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监测数据负监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本报告未加盖本公司监测报告专用章、计量认证  章、骑缝章及无本公司防伪标识无效。
- 3、本报告无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涂改、增删、部分复印无效。
- 4、委托监测结果仅对当时工况及环境状况负责；委托单位自行送样的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商业宣传。
- 6、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查询。

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大庆市高新区科技路 97 号
异议受理人：阴宗志
异议受理电话：0459-8989973，0459-8989972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 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一、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		
受检单位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		
监测地点	杜尔伯特南阳三间		
联系人	陈经理	联系电话	13936899930
样品类别	锅炉废气、废水、噪声		
采样人员	刘俊岭、张天鹤	分析人员	常琳琳等
采样日期	2020.04.30-05.01	分析日期	2020.04.30-05.07
注：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及相关规定，确定本次监测的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等。			

二、监测内容

1、锅炉废气

监测项目：颗粒物（烟尘）、SO₂、NO_x，共计3项；

监测点位：在布袋除尘器前、后烟道气流平稳处各设1个监测断面，在该断面上设1个监测点，共2个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监测2天，监测3次/天。

2、废水

监测项目：pH、COD_{Cr}、BOD₅、SS、氨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共7项；

监测点位：在污水处理池入口和出口各设1个点位，共2个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2天，监测4次/天。

3、噪声

监测项目：厂界噪声；

监测点位：厂界东、南、西、北侧各设1个点位，共4个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2天，每天昼间监测2次。

三、质量保证

全部监测过程，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中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有关章节要求进行。分析中所使用的各类仪器及器皿，均经国家指定的计量检定部门检定，且检定合格。

四、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项目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具体见表1。

表1 项目、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类别	分析项目	标准方法	使用仪器	设备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锅炉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分析天平	ZA305AS ZASE1035B19070501	1.0mg/m ³
	SO ₂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自动烟尘(气)快速测试仪 崂应	崂应 3012H-D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A09127775D	3mg/m ³
	NO _x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mg/m ³
废水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 计	PHS-3C 600408N0017030086	/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004B 400603195871	/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15.0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0.01mg/L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150 170306487	0.5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0.05mg/L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00303959	20dB (A)

五、气象条件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详见表2。

表2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表

日期	气温 (°C)	气压 (hpa)	风向 (SEW)	风速 (m/s)	相对湿度 (%)	天气情况
2020.4.30	14.1~22.5	1004~1008	WS	2.3~3.1	43~68	多云
2020.5.1	19.4~25.0	1006~1012	WS	1.9~2.5	42~69	晴

六、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详见表 3 至表 5。

表 3 锅炉废气监测结果

设备名称	0.5t 生物质锅炉	处理装置	布袋除尘器			燃料种类	生物质
监测 点位	监测项目	4 月 30 日			5 月 1 日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布袋 除尘 器前	废气排放量 (Nm ³ /h)	1145	1194	1153	1168	1190	1140
	实测颗粒物(烟尘) 排放浓度(mg/m ³)	108.0	102.7	104.5	105.6	102.7	108.0
	折算后颗粒物(烟 尘)排放浓度 (mg/m ³)	121	114	115	118	113	119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19	17	18	17	18	18
	折算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21	18	20	19	20	20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43	41	44	43	43	42
	折算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50	48	52	50	51	50
	O ₂ 含量 (%)	10.3	10.2	10.1	10.3	10.1	10.1
布袋 除尘 器后	废气排放量 (Nm ³ /h)	1250	1238	1247	1230	1285	1252
	实测颗粒物(烟尘) 排放浓度(mg/m ³)	13.5	12.7	12.9	12.5	13.0	12.9
	折算后颗粒物(烟 尘)排放浓度 (mg/m ³)	15.1	14.4	14.5	14.4	14.7	14.5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17	16	17	15	16	17
	折算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19	18	19	17	18	19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40	39	41	40	39	42
	折算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47	45	48	46	45	49
	O ₂ 含量 (%)	10.3	10.4	10.3	10.4	10.4	10.3

表4 废水监测结果数据表 (mg/L)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pH (无量纲)	SS	COD _{Cr}	氨氮	总磷	BOD ₅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污水处理池入口	4月30日	8:12	7.62	93	89.4	0.682	2.49	11.4	15.2
		10:56	7.72	85	86.3	0.691	2.61	12.7	16.5
		14:07	7.83	89	80.2	0.638	2.57	12.2	14.3
		17:25	7.56	87	90.7	0.679	2.42	11.7	16.0
		平均值	/	88	86.6	0.672	2.52	11.8	15.5
	5月1日	8:35	7.75	85	88.3	0.654	2.54	11.2	16.3
		11:10	7.86	92	81.2	0.648	2.71	10.8	14.9
		14:25	7.81	86	90.1	0.662	2.43	11.5	15.4
		16:49	7.69	93	84.4	0.690	2.58	12.0	16.0
		平均值	/	89	86.0	0.664	2.56	11.4	15.6
污水处理池出口	4月30日	8:17	7.44	13	40.2	0.507	2.11	5.6	12.9
		11:02	7.37	11	43.1	0.522	2.06	8.2	14.0
		14:10	7.26	15	39.4	0.524	2.07	6.5	13.8
		17:29	7.31	10	47.7	0.498	2.20	7.2	13.4
		平均值	/	12	42.6	0.513	2.11	6.9	13.5
	5月1日	8:38	7.32	14	37.5	0.518	2.14	5.1	13.6
		11:15	7.46	10	48.2	0.484	2.21	6.9	12.7
		14:30	7.51	19	44.0	0.492	2.08	6.4	13.0
		16:52	7.46	13	50.8	0.533	2.16	7.9	13.5
		平均值	/	14	45.1	0.507	2.15	6.6	13.2

表5 噪声监测数据表 (dB(A))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昼间第1次		昼间第2次	
		采样时间	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监测结果
4月30日	1#(东侧)	08:29	54.4	15:04	54.1
	2#(南侧)	08:34	53.3	15:10	53.4

	3# (西侧)	08:39	52.2	15:16	52.6
	4# (北侧)	08:45	52.4	15:20	53.3
5月1日	1# (东侧)	08:07	54.0	14:22	53.6
	2# (南侧)	08:12	53.5	14:27	53.7
	3# (西侧)	08:16	51.8	14:33	52.5
	4# (北侧)	08:21	52.7	14:38	53.1

注：1、当测定结果在检出限以上时，报实际测得结果值；

2、当低于方法检出限时，报所用方法的检出限值，并加标志L。

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

报告编写人： 侯 颖

审 核 人： 阴志忠

签 发 人： 韩永青

签发日期：2020年5月10日

以下空白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5月8日，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根据《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并请有关专家组成核查组（核查组名单附后），对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进行了现场核查。与会代表现场核查了环保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关于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对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位于原有厂区内，投资98.7万元建设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建设污水处理区含一座污水收集池、一座搅拌中和池、一座絮凝沉淀池、一座污水暂存池；建设1台0.5t/h的生物质蒸汽锅炉配套布袋除尘器，一座20m烟囱。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3月，大庆经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4月9日，该建设项目获得了大庆市杜尔伯特生态环境局批复（杜环建字[2020]8号）；2020年4月10日开工建设；2020年4月21日投入试生产。

2020年4月30日-5月1日，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实施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98.7万元，实际环保投资13.6万元，占总投资的13.8%。

（四）验收范围

项目全部建设内容为本次验收范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本项目的主体工程、附属工程及公用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中要求的建设内容无变化。依据环办[2015]52号文件中水电等23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并依据文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中的要求，本项目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方面均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排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和洗涤污水，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本项目产生的洗涤废水排入新建污水处理区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B标准，暂存于新建污水暂存池，定期由罐车拉运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来自新建1台0.5t/h的生物质蒸汽锅炉，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通过20m烟囱排放至大气，排放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新建燃煤锅炉污染物排放浓度的要求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为洗衣机、烘干机、烫平机。

①选用质量过关的低噪声设备，在选型上均控制在85dB以下。

②在安装上要尽量减少部件的撞击与摩擦，正确校准中心，搞好动质平稳等。

③提高设备安装，采取减振或在基础设隔音垫等，可有效降低噪声源强。

④合理布局，使声源远离厂界，建设密闭厂房和隔音门窗。

采取了防治措施之后，本工程昼夜间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1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本工程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有废弃包装材料、灰渣和生活垃圾等。本项目产生废弃塑料桶由厂家回收利用；生物质锅炉灰渣与锅炉除尘灰暂存于锅炉房内封闭灰渣库，定期外售综合利用，不外排；生活垃圾定期拉运至杜蒙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本项目洗涤污水经过预收集沉淀和絮凝沉淀后产生一定量污泥，定期拉运至杜蒙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结论，本项目处理后的洗涤污水中 pH 在 7.31~7.51 之间，SS 浓度在 10~19mg/L 之间，COD_{Cr} 浓度在 37.5~50.8mg/L 之间，氨氮浓度在 0.484~0.533mg/L 之间，总磷浓度在 2.06~2.21mg/L 之间，BOD₅ 浓度在 5.1~8.2mg/L 之间，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浓度在 12.7~14.0mg/L 之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且满足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益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

（二）废气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结论，本项目锅炉烟气 SO₂、NO_x、颗粒物折算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17mg/m³、49mg/m³、15.1mg/m³，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燃煤锅炉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三）噪声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4.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1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的要求。

五、总量控制及管理制度检查结论

（1）总量核算

本项目建成后，SO₂、NO_x、颗粒物排放量均符合《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洗衣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满足环评要求。

(2) 环境管理制度

建设单位建立了健全的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其中三废管理制度包括建设期及生产运行期的废水、废气和废渣的管理，实现了污染防治与三废资源的综合利用；制度明确了突发事件的预防管理措施，划分了岗位人员环保职责，并对相应工作人员制定了详细的培训制度等；项目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全并有专人管理。

六、验收结论

结合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的结论和现场检查情况，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 根据环保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企业的环保检查台账。
- (3) 加强企业的安全管理，提高环境保护意识，建立健全职工的安全教育，制定严格的操作和管理措施，完善各种规章制度，增强职工的安全生产和防范风险的意识。

八、验收人员信息

会议签到表

序号	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专家组	曹子强	东北师范大学	副教授	18345986360
2					
3					
4	验收单位	侯影	黑龙江永清环保	技术员	13845938583
5					
6	建设单位	崔海山	杜尔伯特县优洁水洗店	经理	13945025289
7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优洁水洗店

2020年5月8日